

证券代码：871714

证券简称：金研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增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停牌事项变更情形为 ☐ 停牌事项发生变化 ☒ 增加停牌事项
☐ 减少停牌事项

一、变更前停牌事项概述

（一）当前停牌事项类别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做市商不足两家☐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其他。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起停牌。

（二）当前停牌事项进展

公司尚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有关申请材料。

二、停牌事项变更情况

（一）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

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为：

-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 ☒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 ☐ 其他。

（二）增加的停牌事项情况说明

公司已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东吴证券和金研科技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东吴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起解除。公司目前尚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故股票应当自无异议函生效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次停牌事项变更自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生效。

本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东吴证券和金研科技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